

河南省电机工程学会文件

豫电机学〔2024〕3号

河南省电机工程学会关于开展2024年度 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奖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专委会：

为奖励在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进步活动中做出重要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充分发挥广大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我省电力科学技术发展，根据《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奖励办法》（豫电机学〔2019〕19号）要求，现组织开展2024年度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奖推荐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设置

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奖包括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进步奖和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人物奖（以下简称“科技进步奖”和“科技人物奖”）。其中科技进步奖评审对象为科技项目，分为五类：

技术开发项目、新技术集成项目、先进技术推广应用项目、社会公益项目、重大工程项目。科技人物奖评审对象为科技工作者，设立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突出贡献奖和河南省电机工程青年科技人才奖两个奖项（以下简称“突出贡献奖”和“青年人才奖”）。

科技进步奖奖励总数不超过16项，其中一等奖不超过3项，一、二、三等奖的奖金金额分别为4万元、2万元、1万元。突出贡献奖每年评选不超过10名获奖者。青年科技人才奖每年评选不超过15名获奖者。

二、推荐条件

（一）科技进步奖

推荐项目需经过评价（鉴定）或验收，且未获得过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其整体技术在2023年12月31日之前实际应用两年及以上，并产生一定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已获得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奖励的项目不再推荐。连续两年参加评审未获奖的项目不再推荐。

（二）科技人物奖

1. 突出贡献奖

（1）候选人应是河南省电机工程学会会员且入会一年以上；

（2）具有“求实、创新”的科学精神和“严谨诚信、客观公正”的学术道德与学风；

（3）在河南省电力领域科学研究和工程实践中取得突出成绩；

(4) 长期从事电力科学技术研究与推广应用工作，积极参加科学技术普及、教学活动，并取得显著成绩。

2. 青年人才奖

(1) 候选人应是河南省电机工程学会会员且入会一年以上；

(2) 1984年1月1日后出生，年龄40周岁及以下；

(3) 具有“求实、创新”的科学精神和“严谨诚信、客观公正”的学术道德与学风；

(4) 在河南省电力领域科学技术研究和工程实践中取得显著成绩；

(5) 长期从事电力科学技术研究与推广应用工作，积极参加科学技术普及、教学活动；

3. 已获过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人物奖的人员不再推荐，曾经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人物奖励的人员不再推荐。同一年度内突出贡献奖和青年人才奖不得重复申报。

三、推荐指标与程序

(一) 推荐指标

各理事单位和专委会可推荐科技进步奖不超过2项、突出贡献奖不超过1人、青年人才奖不超过2人。

(二) 推荐程序

理事单位、专委会直接向秘书处推荐申报。

四、推荐材料填报

推荐材料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为提高效率，厉行节约，各

推荐单位先行报送电子版，待秘书处形式审查通过后，再报送经过盖章、签字的纸质材料。推荐材料电子版可登录河南省电机工程学会网站 www.hasee.org.cn “资料下载” 栏目下载，并用 A4 纸双面打印。纸质版推荐书和电子版推荐书内容应完全一致。

具体报送要求详见附件。

五、时间安排

电子版推荐材料提交截止日期为 3 月 31 日，纸质版推荐材料提交截止日期为 4 月 10 日，逾期不予受理。

六、其他事项

电子版推荐材料发送到学会联系人邮箱，纸质版推荐材料接收地点为学会秘书处。

联系人：师志阳

电 话：0371-67908371

邮 箱：515913214@qq.com。

地 址：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87 号科技交流中心 1401 室。

附件：1. 科技进步奖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2. 科技人物奖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附件 1

科技进步奖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一、电子版推荐材料

1. 科技进步奖推荐书主件（Word、PDF 格式各一份）；
2. 科技进步奖推荐书附件。附件是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补充材料，主要包括项目的技术评价证明、鉴定资料、应用证明等，详见推荐书填写说明。每个证明材料独立做成的 PDF 格式文件，所有附件放在一个文件夹中；
3. 项目简介（Word 版），与推荐书主件第二部分内容一致；
4. 项目 PPT 演示文稿，PPT 演示文稿采用 Office2016 及以上版本制作，时长不超过 5 分钟，与其配套音频文件集成单一文件，可自动播放。具体要求见推荐书填写说明；
5. 项目图片 3-5 张。格式要求：jpg 格式，图像清晰，图片名称必须是对图片的注释，单张图片不超过 3M，所有图片放到一个文件夹中。

二、纸质版推荐材料

纸质推荐书内容与电子版应完全一致，推荐书主件、附件一并装订成册。纸质推荐书一式三份，邮寄至学会秘书处。推荐材料概不退回，请各单位自留底稿。

三、推荐书填写要求

推荐书是学会科技进步奖评审的主要依据，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一部分）和附件，主件和附件均须按要求填写，各单位应仔细阅读**填写说明**，认真填报，要求文字描述准确、客观，应充分体现项目的科学技术性，重点突出项目的科技创新内容。

四、科技进步奖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

1. 项目整体技术未应用或应用不足两年（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应用），且未提供有效的应用证明文件（如：未注明起始应用时间，项目起止时间与应用时间要求或应用证明互相矛盾等）；
2. **项目第一完成单位不是河南省内单位；**
3. 完成人未在“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中标注完成人排名；
4. 完成人“创造性贡献”一栏未写明本人工作量，未写明对第几项“主要创新点”做出贡献，未写明支持该贡献成立的支撑证明材料内容，或未提供相关旁证材料；
5. **项目前三完成人旁证材料未包含论文、论著、专利或软著；**
6. 前三位完成人工作量未超过 50%，或同一完成人参与不同项目的同期工作量之和超过 100%；
7. 完成人和主要完成单位的数量超过上限限额，或“项目基本情况”页完成人和主要完成单位信息与“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所列信息（含排序、签名）不一致；
8. 推荐项目的技术内容和效益计算不真实，存在产权争议；

9. 未提供项目工作报告、技术报告、应用证明、鉴定证书（或验收报告）、查新报告（电力科技成果库为必查数据库，否则查新检索报告无效，二年内有效）；

10. 提交材料不符合《推荐材料填写说明》要求；

11. 无项目简介 PPT 或 PPT 不是由项目前 3 完成人配音；

12. 未提交项目图片或图片格式不符合要求。

附件 2

科技人物奖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一、电子版材料

1. 《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人物奖推荐表》；
2. 《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人物奖评审简表》；
3. 身份证复印件；
4. 蓝底证件照片；

5. 候选人典型材料（Word 版），不超过 800 字，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简况、主要从事专业方向、发表论文论著情况、主要科技成果及获奖情况等，内容应为综述，不用一一列举。

6. 有关附件材料 1 套，按顺序整理成册。附件材料包括有代表性的论文、著作、项目、专利、奖励等。科技项目必须经过正式鉴定或结题验收；专利必须提供授权证书；学术著作和论文必须经过正式公开发表。各项科技成果所取得的社会经济效益要分别出具实事求是的证明材料。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

二、纸质材料

1. 《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人物奖推荐表》一式 1 份；
2. 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3. 候选人典型材料 1 份，并加盖候选人工作单位公章；
4. 有关附件材料 1 套，按顺序整理成册（请报送复印件，所有材料不再退回）。附件材料与电子版内容应完全一致，且各

项科技成果所取得的社会经济效益证明材料须加盖有关单位财务印章。

三、材料要求

1. 《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人物奖推荐表》、《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人物奖评审简表》可登录河南省电机工程学会网站 www.hasee.org.cn “资料下载”栏目下载，并用 A4 纸双面打印。以上表格均不得加页，盖章处应加盖红章。

2. 被推荐人在《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人物奖推荐表》、《河南省电力科学技术人物奖评审简表》中所列出的论文、著作、科技成果、专利、基金、获奖励情况等均需提供原件核对，核对后退回。如论文被 SCI、EI 收录的，请予以注明并提供检索证明，无检索证明视为无效材料。

3. 提交的证明材料是被推荐人认为有代表性的科技成果（含项目、专利、著作、论文等），每人每项不超过 10 项，单项超过 10 项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4. 推荐材料如涉及保密信息，请根据相关规定审核把关，妥善做好保密技术处理，并开具证明（加盖公章），未涉及保密信息也应提供相关证明。

5. 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立即取消评选资格。